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 函

地址：241301新北市三重區三信路1號
承辦人：顏沛琳
電話：(02)28577326 分機507
傳真：
電子信箱：peilinyen@g.ntsh.ntpc.edu.tw

受文者：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1月17日
發文字號：新北新高教字第115966021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音樂學科中心辦理「高中課綱課程推動與教學實踐意見調查」，惠請貴校協助薦派1至2位音樂教師上網填答，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7月6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50058609號函核定「音樂學科中心115學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二、旨揭調查係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為瞭解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音樂科教師對課綱實施、教學現況及增能需求之意見，俾提供相關單位作為教學實務興革與精進之參考。

三、請貴校協助轉知音樂科教師至教育部國教署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科資源平臺_音樂學科中心點選下列網址填答：https://ghresource.k12ea.gov.tw/nss/p/Music，請於115年12月30日前完成問卷內容回覆。

四、本案未盡事宜，請逕洽音樂學科中心（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聯絡電話：（02）2857-0108。

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51117
11570949100

正本：115學年度全國高中職學校1102版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11/17 15:12:42